

# 中国输血协会血液质量专业委员会文件

血质委[2023]005号

签发人：邹嵘嵘

## 关于开展团体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

各团体标准复审机构：

根据《中国输血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2019）》规定，标准发布后，血质委定期组织标准复审，标准主研单位和相关的协会分支机构开展复审工作，通过函审或会审形式确定修订必要性，确定复审意见（继续有效、修订或者废止）。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。血质委组织中国输血协会团体标准（以下简称“团体标准”）复审工作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结合实际需求，对现行的标龄在3年及以上的团体标准开展复审，提出复审结论，以进一步提升标准的协调性、配套性、科学性和适用性，推动协会团体标准规范化进程。

### 二、复审范围、复审机构和工作进程

（一）复审工作范围包括：实施时间在3年及以上的标准。

（二）复审机构为复审团体标准的主研单位及相关的协会分支机构，相关的分支机构牵头对应团体标准的复审工作。

（具体见附件：团体标准复审机构汇总表）。

(具体见附件：团体标准复审机构汇总表)。

(三) 相关的分支机构需于12月底前填写团体标准复审工作表，反馈至血质委秘书处。

(四) 复审经费由复审机构向协会秘书处申请，以协会秘书处批准金额为准。

### 三、复审内容和方法

(一) 承担复审的分支机构牵头负责组成复审评审组。分支机构主任委员或其指定的副主任委员担任复审评审组组长，评审组人数不少于7人，人员组成至少包括：主任委员或副主任委员、委员代表、主研单位代表、团体标准起草人等。

(二) 复审工作可采取会审或函审形式进行。

(三) 复审内容根据国家《深化标准化改革方案》对团体标准的定位，从标准的协调性和适用性两方面逐项对标准进行复审，得出继续有效、修订或者废止三种复审结论如下表所示。

复审内容		复审结论
标准的协调性	标准的适用性	
1.不符合国家政策法规的 2.重复矛盾的	1.标准化对象已被淘汰或无人使用的	废止
1.不适应协会团体标准发展情况的 2.与国标、行标交叉的 3.标准技术要求低于国标、行标的 4.标准格式不符合 GB/T1.1 要求的	1.行业有更多、更高需求的 2.分类、要求、参数不满足的	修订
与标准协调一致的	满足适用性要求	继续有效

## 1.标准对象的适用性

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评估标准对象的适用性：

——标准对应的产品、技术和服务是否已被淘汰，标准没有实施效益或无人使用。已被淘汰或无人使用的，应给出“废止”结论。

——行业对于对应的产品、技术和服务有更多、更高需求，标准分类、技术要求、参数不满足行业需求的，应给出“修订”结论。

## 2.标准的协调性

评估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是否存在矛盾，技术指标是否低于国标、行标，相比与其他团体标准是否存在内容交叉、重复等问题。

——标准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相悖的，应给出“废止”结论；团体标准间存在重复、矛盾的，低层级的标准，应给出“废止”结论；

——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、其他团体标准存在交叉的，应给出“修订”结论；标准技术要求低于国标、行标的，应给出“修订”结论。

## 四、复审结论的处理

1.复审结论为“废止”的标准，由血质委报协会批准后发布标准公告进行公示。

2.复审结论为“修订”的标准，由血质委报协会批准后发布标准公告进行公示。由团体标准的主研单位承担修订工作，修订程序同标准立项研制程序。

3.复审结论为“继续有效”的标准，由血质委报协会批准后发布标准公告进行公示。

请各复审机构（主研单位、分支机构）对复审团体标准进行认真研究，请分支机构按期将团体标准复审表（word版和签字/盖章扫描件）反馈至血质委秘书邮箱（xubei@sbc.org.cn）。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中国输血协会血液质量专业委员会秘书

联系人：徐蓓

电话：13701913748；021-62095435

邮箱：xubei@sbc.org.cn

中国输血协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翟清

电话：010-62382363

邮箱：congress@csbt.org.cn

附件：

1. 团体标准复审机构汇总表
2. 团体标准复审工作表

中国输血协会血液质量专业委员会

2023年10月30日



附件1:

团体标准复审机构汇总表

团体标准编号	团体标准名称	主研机构	分支机构
T/CSBT 001	血液安全监测指南	上海市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血液安全监测 专业委员会
T/CSBT 002	血液筛查反应性献血者归队指南	上海市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输血传播疾病 专业委员会
T/CSBT 003	血站信息系统确认指南	上海市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信息化专业委 员会
T/CSBT 004	血站血液检测实验室质量监测指标	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血液质量专业 委员会
T/CSBT 005	血站业务场所建设指南 第1部分： 单采	浙江省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血站建设专业 委员会
T/CSBT 006	血站业务场所建设指南 第2部分： 成分制备	浙江省血液中心	中国输血协会 血站建设专业 委员会
T/CSBT 007	血站血液检测实验室室间质量评价要求	北京医院	中国输血协会 输血传播疾病 专业委员会
T/CSBT 008	可经输血传播感染病原体核酸筛查技术要求	北京医院	中国输血协会 输血传播疾病 专业委员会

## 附件 2

## 中国输血协会团体标准复审表

标准编号		标准名称	
主要起草单位			
复审机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研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支机构名称：_____		
复审要点 1	该标准的编写格式符合 GB/T 1.1 的要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复审要点 2	标准对应的产品、技术和服务持续适用，且标准分类、技术要求、参数满足行业需求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复审要点 3	标准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协调一致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复审要点 4	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、其他团体标准协调一致，不存在交叉。标准技术要求不低于国标、行标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修订总体建议及依据（修订建议见附件）			
复审意见及机构签字/盖章	复审意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续有效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订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废止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复审机构签字/盖章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</div>		

附件：《中国输血协会团体标准复审修订建议汇总表》

